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十月

#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
议案四：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议案五：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0

#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至少提前30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日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上不超过5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回避表决的情形外，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并由参与计票、监票的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聘请的律师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利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等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7）。

十六、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以配合。

#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0月14日 下午13点30分
- 2、现场会议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
- 3、会议召集人：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ZHENG YU YUAN（袁征宇）先生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确认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会议结束

## 议案一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年3月25日，公司通过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2022年6月9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4号），据此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0.00万股于2022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52,521.0084万股增至65,521.0084万股，注册资本由52,521.0084万元增至65,521.0084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至第3号的通知》，现拟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修正为《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修改关于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本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 议案二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6月9日出具《关于同意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4号），据此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22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修订）》的规定，为完善公司的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管理，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年8月修订）》。

本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 议案三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6月9日出具《关于同意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4号），据此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22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

为完善公司的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管理，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8月修订）》。

本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 议案四

### 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服务业务资格已在财政部和证监会进行相应备案，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作为本公司的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状况较为熟悉。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本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4 日

## 议案五

###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授权有效期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且不影响已签约保险合同的有效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本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4 日